

江苏省“扫黄打非”工作简报

2025 年第 2 期

江苏省“扫黄打非”办公室

2025 年 2 月 14 日

近期“扫黄打非”工作情况

(2025 年 1 月 1 日—31 日)

★全国“扫黄打非”工作会议在京召开。1 月 20 日，全国“扫黄打非”工作会议在京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宣部部长李书磊出席并讲话。会议指出，过去一年，“扫黄打非”战线牢记职责使命，发扬斗争精神，强化底线思维，全力推进系列专项整治，深入打击非法出版传播活动，全面净化网上网下文化环境，有力服务了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会议强调，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坚持正本清源、守正创新，有效防范化解意识形态风险，着力提升信息化条件下“扫黄打非”领域治理能力，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营造良好社会文化环境。要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敏锐感知新情况新动向，有力推进重点领域专项整治，坚决打击侵权盗版行为和传播淫秽色情信息活动，加强技术风险防范和技术赋能，根据形势新发展健全法律法规体系，进一步增强“扫黄打非”执法效能。要完善“扫黄打非”长效机制，加强协调联动，形成工作合力。

★我省“绿书签行动”海报设计征集活动圆满结束。根据全国统一部署，省“扫黄打非”办公室精心组织举办2025年“绿书签行动”海报设计征集活动。活动围绕“汇聚你我力量、共护健康成长”主题，深入发动社会各界紧密结合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运用多种技艺手法，原创制作体现“绿色阅读、文明上网”、“汇聚力量、共护成长”、“扫除文化垃圾、营造清朗环境”的海报作品，进一步推动齐心协力、共建共治，共同营造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社会氛围。本次活动历时1个月，社会各界踊跃参与，专家学者、非遗传承人、教师学生等群体共投稿571幅作品，经对照原创性、艺术性、主题呈现性、表现力、创新性等标准要求，严把导向、反复筛选、集体评审，产生6幅获奖作品和20幅优秀作品，将通过各类媒体平台、应用场景开展宣传发布。

★宿迁经开区加强宗教活动场所出版物监管。1月9日，宿迁经开区“扫黄打非”办公室联合统战、文化市场综合执法部门，对宗教活动场所出版物管理情况开展专项检查，深入了解相关出版物陈列、展示、发送、购赠等情况，详细查看宗教类内部资料

性出版物内容质量，并对宗教活动场所负责人进行法律法规宣讲，督促要求加强日常管理，杜绝非法出版物在宗教活动场所流通传播。

★扬州广陵开展春节前出版物市场专项检查。1月13日，扬州广陵区“扫黄打非”办公室联合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开展出版物市场专项检查，加强经营证照核验，仔细查看出版物内容质量、来源渠道，共检查出版物经营场所8家，查扣疑似非法出版物12本，教育引导经营商户严格杜绝非法出版物流通传播，为欢度新春佳节营造欢乐祥和的社会文化环境。

★苏州吴江开展春节前“扫黄打非”联合检查。1月13日，苏州吴江区“扫黄打非”部门对部分宗教活动场所、印刷企业、出版物发行单位等部位，开展春节前联合检查，深入了解印刷品承印管理“五项制度”落实情况，整治销售非法出版物行为，督促宗教活动场所加强出版物陈列、展示、流通管理，全力维护春节前后出版物市场秩序安全稳定。

★苏州张家港开展春节前“扫黄打非”专项联合执法行动。1月14日，苏州张家港市“扫黄打非”办公室联合公安、市场监管和文广旅等部门单位，在全市范围开展“扫黄打非”专项联合检查，为即将到来的新春佳节保驾护航。此次集中行动，重点检查中小校园周边出版物市场以及小商品市场、城郊超市、古玩市场等部位严格查处侵权盗版和制售非法出版物行为，共抽查出版物发行单位41家，其他店档摊点10家，查缴非法出版物

20 余本，对 2 家违法行为轻微的经营业主进行行政指导，要求现场整改。期间，同步开展普法宣传，督促守法经营、合规经营。

★南通“三下乡”活动助力“护苗”宣传。1 月 22 日，南通市“扫黄打非”办公室以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文明实践集中示范活动为契机，精心组织开展“绿书签行动”进农村宣传活动，进一步发动全社会共同关心关爱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活动现场设置了专题展台，发放“护苗”宣传折页，赠送“绿书签”魔方、直尺、帆布袋、鼠标垫等系列文创宣传品，开展“护苗翻翻乐”游戏互动，大力普及“护苗”专项行动知识，宣讲辨别非法出版物的方法，在寓教于乐中引导未成年人养成绿色阅读、文明上网的良好习惯。此次活动，共发放含有“护苗”元素文创产品、宣传资料等 1000 余份。

★盐城邮政快递行业持续增强“扫黄打非”监管能力。近日，盐城市“扫黄打非”办公室会同市邮政管理局持续加强工作部署，健全完善线索发现、同步报告、协同处置等工作机制，着力提升一线人员主动发现、规范处置问题线索的能力水平，严格落实出版物寄递安全管理要求，确保邮政寄递渠道安全稳定。

★无锡锡山持续加强出版物市场专项整治。近日，无锡锡山区“扫黄打非”办公室联合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开展出版物市场专项整治工作，深入检查印刷企业、书店等重点行业落实管理制度情况，发现 2 家书店未及时更新经营许可信息，1 家印刷企业涉嫌违反印刷品承印管理“五项制度”，现场责令限期

整改。同时，执法人员发放“扫黄打非”宣传单，普及法律法规，教育引导落实主体责任，共同营造积极健康的社会文化环境。

★徐州表扬“扫黄打非”办案成果突出单位。近日，徐州市“扫黄打非”办公室对2024年查办“扫黄打非”案件成果突出单位予以通报表扬，激励各地各有关单位加强网络监测、行业监管、市场清查、群众举报等工作，不断提升线索发现能力，增强综合分析研判，突出深挖彻查打击，有力有效维护新闻出版传播秩序，营造风清气正的社会文化环境。去年以来，徐州“扫黄打非”战线，坚持严格执法、以打开路，突出“打链条、追源头”办案方向，深入开展“净网”、“护苗”、“秋风”等专项行动和相关专项整治，有力打击了各类非法有害出版传播活动。11起案件被全国“扫黄打非”办公室挂牌督办，2起案件办案单位在全省重点案件集中调度推进会议上介绍经验做法。

【案件查办】

盐城审结1起省挂牌督办“扫黄打非”案件

近日，盐城大丰区人民法院依法审结1起省“扫黄打非”办公室挂牌督办案件，谢某某犯侵犯著作权罪被判处有期徒刑1年2个月，并处罚金7万元。经审理查明，2021年3月至2022年8月3日，谢某某以营利为目的，在未取得某公司正版游戏授权的情况下，非法搭建私服游戏，违法所得11万余元。经鉴定，谢某某非法搭建的私服游戏侵犯他人合法著作权利。法院审理认为，上述行为触犯法律，属侵犯著作权罪，依法作出上述判决。

常州审结1起全国挂牌督办“扫黄打非”案件

近日，常州市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依法审结1起全国“扫黄打非”办公室挂牌督办案件，詹某犯非法经营罪被判处有期徒刑7个月15日，并处罚金4万元；刘某伟犯非法经营罪被判处拘役5个月，并处罚金3万元；李某某等4人犯非法利用信息网络罪被判处拘役3至4个月不等，并处罚金1.8万元至2万元不等；没收作案工具以及涉案非法出版物。经审理查明，2024年4月至6月，被告人詹某伙同被告人刘某伟、李某某、刘某星、殷某、戴某等人，违反国家规定擅自印刷、销售图书。经鉴定，相关图书为非法出版物。其中，詹某、李某某、刘某星、殷某、戴某各自利用网络社交平台向社会公众发布销售相关图书视频广告吸引流量，后从刘某伟或他人处购买图书，通过微信进行销售获利。詹某负责汇总订单并发送给刘某伟，并从中赚取差价，刘某伟负责印刷并按照订单通过快递向客户发货，从中牟利。法院审理认为，上述行为触犯法律，属非法经营罪、非法利用信息网络罪，遂依法作出上述判决。

【 经验交流 】

常州金坛：坚持“三个强化” 推动深化“扫黄打非”

常州金坛区“扫黄打非”办公室突出工作重点，创新方法举措，持续加强执法检查、行业监管、基层建设，推动“扫黄打非”工作提质增效。

一、强化责任落实，有力规范出版传播秩序。各镇（街道）深耕“网格化”服务管理，融合推进“扫黄打非”综合治理。金城镇发挥“数治金城”平台作用，加强出版领域企业、店铺日常管理，处理问题隐患 31 处。尧塘街道、西城街道督促相关商户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区交通运输局强化交通运输全环节监管，加大对客运站及其周边、国省干线公路、县乡主干道等客流车流集聚区域的巡查力度，严密防范非法销售传播出版物。中国邮政常州金坛分公司对普服网点、揽投部开展检查指导，督促落实寄递安全管理制度，不断提升非法出版物“查堵截控”能力。

二、强化护苗成长，做好为民惠民实事。积极开展“护苗润心田、阅读伴成长”、“尧心为童”寒假托管班等活动，将“扫黄打非·护苗”内容融入活动，倡导多读书、读好书、善读书。以“护助健康成长、拒绝有害内容”为主题，开展“护苗·绿书签”少儿阅读、寒假公益课堂等活动，讲授非法出版物和盗版图书识

别方法，培养绿色阅读、文明上网的良好习惯。将“绿书签行动”知识融入“护苗行动筑未来”、“红色课堂润童心、‘护苗’行动伴成长”等活动，引导未成年人自觉抵制有害出版物，远离不良网络信息。

三、强化宣传引导，营造共建共治良好氛围。注重发挥“非遗”文化的社会影响力，进一步发动群众广泛参与、齐抓共管。一是以“非遗集市”助力提升宣传质效。将“扫黄打非”融入文化文艺活动，依托非遗集市、非遗项目展演、非遗技艺体验等活动载体，拓展“扫黄打非”宣传阵地。二是以“本土非遗”创优项目特色。深入开展“‘非遗’文化进社区、‘扫黄打非’进基层”活动，将“扫黄打非”法律法规融入趣味灯谜中，提升群众对“扫黄打非”工作的认知度。三是以“非遗社团”丰富教育载体。推动 92 个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的“非遗社团”建设，结合金坛刻纸等“非遗”课堂积极宣传“扫黄打非”知识，向群众发放各类文创宣传品，倡导远离文化垃圾、净化文化环境。

报：全国“扫黄打非”办公室。

徐缨同志，忠伟同志。

送：红岩同志、刘建同志，省“扫黄打非”专项工作机制成员。

发：各设区市“扫黄打非”工作主要负责同志、负责同志及办公室。
